

应急与安全

周刊



市应急管理局微信公众号

策划:朱平和 张磊 组版:邹娟
执行:吴炜炜 张志新

我市召开安全生产“飓风利剑”行动暨督导督查专题会

堵塞各类安全漏洞 遏制事故多发频发势头

本报讯 (记者 张志新) 9月14日下午,市安委办组织召开全市安全生产“飓风利剑”行动暨督导督查专题会议。

会议传达《周口市安全生产“飓风利剑”行动工作方案》《周口市安全生产“飓风利剑”行动督导督查方案》等相关文件精神,全面安排部署我市安全生产“飓风利剑”行动暨督导督查工作。

会议指出,近一个时期以来,我市

各类事故多发频发,安全生产形势异常严峻,为遏制事故多发频发势头,必须坚持安全发展,扎实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堵塞各类安全漏洞,坚决扭转当前安全生产形势不利局面。

会议强调,要提高政治站位,进一步增强工作责任感和紧迫感。此次安全生产“飓风利剑”行动分量重、任务紧、要求严,各相关部门要按照“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失职追责”和“管行业必须管安全、管业务必须管安全、管生

产经营必须管安全”的要求,坚持底线思维,切实履行职责,针对突出问题,开展全面、系统、彻底的安全隐患排查,做到排查不留死角、整治不留后患。要提高工作标准,从严从实开展督导督查工作。督导督查工作不容小视,各督导组要认清形势,把握好目标要求,切实在督导督查中解决安全生产工作中存在的难题,以更加负责的态度做好督导检查工作。要转变工作作风,确保督导督查活动取得实效。各相

关部门一定要以高度负责的态度,各司其职、各负其责,齐心合力、密切配合,扎实开展好安全生产“飓风利剑”行动,全力保障全市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

市安委会13个督查组,市消防救援支队分管负责同志,各县(市、区)应急管理局主要领导、分管综合协调工作的副局长和综合协调股股长,市应急管理局全体班子成员及副科级以上干部等人员参加会议。

我市启动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工作

本报讯 (记者 张志新) 9月16日,记者从市减灾委获悉,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为全面掌握我国自然灾害风险隐患情况,提升全社会抵御自然灾害的综合防范能力,近日,市减灾委印发《关于做好我市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工作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正式拉开我市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工作的序幕。

本次普查涉及的自然灾害类型主要有地震灾害、地质灾害、气象灾害、水旱灾害、森林和火灾等。普查内容主要

包括自然灾害致灾调查与评估、人口、房屋、基础设施、公共服务系统、三次产业、资源和环境等承灾体调查与评估、历史灾害调查与评估,综合减灾资源(能力)调查与评估,重点隐患调查与评估,主要灾害风险评估与区划以及灾害综合风险评估与区划。

《通知》指出,2020年为普查前期准备与试点阶段,各县(市、区)要成立普查组织,建立普查工作机制,落实普查人员和队伍,制订普查工作方案,加强业务培训,学习观摩我省前期5个试点县(市、

区)的具体工作做法,为下一步开展普查工作积累经验。我市确定2至3个试点县(市、区)先行开展相关工作。

《通知》强调,此次普查工作要按照“全国统一领导、部门分工协作、地方分级负责、各方共同参与”的原则,认真做好普查的组织实施。应急部门要会同有关部门制订普查总体方案,建立普查的技术和标准体系,做好技术指导、培训、质量控制、信息汇总和分析,充分利用专业第三方力量和已有信息资源,建设全国自然灾害风险基础数据库,形成全

排查整治安全隐患 严防各类事故发生



目前,我市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已全面进入隐患排查治理阶段,近日,市安委会相关成员单位纷纷深入各自行业领域,对关键环节、重点部位逐一检查安全防控措施落实情况,广泛开展安全隐患排查治理,严防各类事故发生。记者 张志新 摄

专项整治三年行动进行时

全市安全生产“飓风利剑”破鞘而出

本报讯 (记者 张志新) 为统筹推进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第二阶段工作扎实有效开展,日前,市安委办印发《周口市安全生产“飓风利剑”行动工作方案》(以下简称《方案》),决定从即日起到年底,动员全社会力量,以“零容忍”的态度,对全市范围内所有行业领域全面开展安全生产“飓风利剑”行动,严厉查处各类非法违法生产经营建设行为,坚决遏制事故多发势头,为全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创造安全稳定环境。

《方案》指出,按照安全生产属地

管理责任和“三管三必须”原则,此次“飓风利剑”行动要求全市所有辖区、所有行业领域、所有生产经营单位、所有危险场所、所有从业人员采取企业自查、专家帮查、行业部门执法检查等方式,全面深入开展风险隐患排查,坚持谁排查、谁签字、谁负责,做到横向到边、纵向到底,不留盲区、不留死角。此次“飓风利剑”行动整治的重点包括道路和交通运输、建筑施工、消防安全、危险化学品、工贸、烟花爆竹、农村安全等7个行业领域。其中,在道路和交通运输方面,要求对全市69家

客运企业、709家货运企业、18家水运企业进行一对一监管。严格落实长途运营线路“双班驾驶员”和“途中强制休息”等管理制度,严防违章驾驶、疲劳驾驶,严防超员、超速、超载、超限等问题出现。在建筑施工方面,要求对全市561个在建项目逐一开展排查,从严整治盲目赶工期、抢进度和恶劣天气强行组织施工等行为,严防坍塌、坠落、触电、火灾、中毒窒息等事故发生。

在消防安全方面,要求充分吸取近期连续发生的两起事故教训,聚焦沿街门店“三合一”场所、“九小”场所、老旧小区、“城中村”、大型商超等人员密集场所和养老福利机构、学校、医院、文物保护单位等重点场所。在危险化学品方面,要求对3家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4座油库、9家化工医药企业、18家农药生产企业和696个加油站,采取科学精准的防范措施,认真抓好生产、储存、经营、运输、使用等各个环节的安全监管工作。

据了解,此次“飓风利剑”行动从

9月开始一直持续至12月结束,分大

排查、大起底,打非治违、整改隐患,督

查检查,总结提升三个阶段进行。

浙江菱化实业股份有限公司“11·28”爆燃事故

2007年11月28日,浙江省湖州市浙江菱化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的二级脱酸甩盘金发生爆燃事故,造成3人死亡。

事故直接原因:公司亚磷酸二甲

酯车间当班操作工没有及时发现DCS控制系统显示甲醇进料系统故障和发出的警告信号,没有采取有效措施,致使甲醇自动进料系统发生故障后中断甲醇进料2小时40分钟,造

成另一反应物三氯化磷进料过多,过量三氯化磷经反应釜进入粗酯受器并与粗酯中残留的甲醇发生反应,产生大量气体(氯化氢、氯甲烷)和反应热,导致粗酯受器盖子被炸飞,冲出的大

量气体遇到爆炸产生火星,加上大量的三氯化磷遇水,继而引发后续的爆炸和燃烧。爆炸和燃烧产生大量的刺激性气体,造成现场操作工在逃生过程中窒息。(来源:中国应急信息网)

简讯

●近日,扶沟县应急管理局组织相关人员深入辖区部分工贸、危化品生产企业开展安全生产执法检查,促使企业安全生产工作不断改进和提升。

●近期,鹿邑县集集乡按照安全生产季节性特点,在全乡范围内开展秋季安全生产隐患大检查、大整治行动。

●9月14日,太康县应急管理局组织开展2019年度综合考评会,传达县委组织部考核文件精神及考核方式方法,部署相关工作。

●近日,商水县应急管理局组织危化专家对油库等企业进行专

项检查,共发现问题18条,下发整改文书3份。

●近日,项城市王营口镇组织召开消防安全隐患排查整治暨“8·28”火灾事故警示教育会,要求对辖区内沿街门店、“多合一”场所加大排查力度,切实消除事故隐患。

●9月9日,川汇区启动全区建筑施工领域安全隐患大排查大整治专项行动,集中力量对全区所有住房城乡建设行业领域、生产经营单位、项目场所、从业人员开展为期1个月的拉网式隐患排查治理。记者 张志新 整理

动态消息

鹿邑县

危化品安全生产大检查不手软



本报讯 (记者 张志新 通讯员 杨东升 文/图) 为扎实推进危险化学品安全专项整治三年行动,近日,鹿邑县应急管理局按照整治方案要求,派出执法检查组在全县范围内开展危险化学品领域专项执法检查(如图)。

活动中,检查组采取聘请专家跟踪问诊等方式,先后深入该县100多个加油站,对加油站安全管理制度、作业风险管理、加油机及设施设备、工作场所、防雷装置检测、警示标识设置等

内容进行重点检查,一旦发现问题隐患,当场下达文书,要求限期整改完毕,确保安全运营。

针对此次活动,检查组要求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要牢记安全是企业的生命线,抓安全生产就是抓效益,必须始终保持清醒头脑,时刻绷紧安全生产这根弦,把安全生产工作记在心上、扛在肩上、抓在手上,落实在行动上,确保危险化学品领域安全专项整治取得实效。

太康县

安全生产对话谈心促企业履责任

本报讯 (记者 张志新 通讯员 杨传鹏) 为扎实推进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近日,太康县安委办组织开展电力行业安全生产对话谈心活动。太康县安委办主任冯素梅、副主任侯传玺及国网太康县供电公司相关负责人参加了活动。

活动中,国网太康县供电公司汇报了近年来电力系统安全生产工作情况,分析了存在的问题,明确了下一步工作打算。

侯传玺指出,国网太康县供电公司保民生、保稳定、促发展方面作出了重要贡献,但还存在安全生产理念不牢、安全工作推进不力、安全巡查不重视等问题。要求供电公司深刻认识

电力安全生产面临的新形势和新要求,以对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高度负责的态度,切实履行好行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严防电力各类事故发生。

太康县安委办主任冯素梅要求,要提升政治站位,以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人民至上、生命至上”“发展决不能以牺牲人的生命为代价”作为根本遵循,牢固树立安全发展理念,敬畏生命、敬畏人民、敬畏职责。要主动担责,转变思维观念,正确面对存在的问题。

要强化措施。按照太康县安全生产“百日会战”要求,全面开展电力隐患大排查,特别是外包工程的安全检查,切实把安全隐患消灭在萌芽状态,在安全方面真正让“电老虎”变成“小绵羊”。

液化气泄漏后,
如何正确应对和处置?

如今,液化气已经成为居民常用的燃料,那么,液化气泄漏后,如何进行正确应对和处置呢?

1.不要开关任何电器。各种电器开关、插头与插座的插接都会产生火花,如果室内泄漏的液化气达到一定浓度,就会引起液化气爆炸。家中如有冰箱,液化气泄漏时是最危险的,当冰箱压缩机自动启动时,同样也会引起爆炸。这时,应立即到室外电闸处切断电源。2.严禁用火柴、打火机等明火检查燃具或者继续点火,容易引起燃气中滞留的燃气,引发危险。3.不要使用电话、手机和门铃,通电时电话、手机

内部有可能产生微小火花,也会引起爆炸,应远离现场之后才能打电话求助。4.要立即打开门窗通风,关闭液化气罐的阀门,向有关部门报告,以便查明原因,对泄漏处进行及时维修,避免发生恶性事故。记者 张志新 整理

安全知识讲堂

